

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2448桃園市平鎮區環南路300號
承辦人：設備組長 徐志蓮
電話：(03)4918239#240
電子信箱：468782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2日
發文字號：興國教字第114000180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439644X_1140001805_ATTACH1.pdf、
376439644X_1140001805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本市114年中小學發明展選拔暨展覽會」
一案，請貴校派員參加發明展教師研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4年3月6日桃教資字第
1140016968 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相關訊息如下：

- (一)研習時間：114年4月23日(星期三) 下午1:20至4:20。
- (二)研習地點：平興國中二樓會議室2。
- (三)研習主題：創意創新到專利。
- (四)講師：張玉山教授(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科技應用與人力
資 源發展學系優聘教授)。
- (五)其他：因研習課程需要，請參加老師自備一台筆電。

三、請本市各公私立國中小推派至多1名教師(承辦組長或教
師)參與，參加人員請至本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

(<https://drp.tyc.edu.tw/TYDRP/Index.aspx>) 登入系統
報名(活動編號： J00025-250300003)，全程參予者核予



研習時數3小時。請惠予參與人員於課務自理原則下公(差)假登記。

- 四、「桃園市114年中小學發明展選拔暨展覽會」訂於114年9月1日起到 114年10月1日(星期三)止開放初審線上報名及紙本資料送件，10月9日辦理初審。本屆發明展競賽報名網址：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psjh.tyc.edu.tw/inventor/home>，請本市各公私立國中小踴躍報名參加。
- 五、檢附發明展教師研習時間表及發明展報名摘要、發明展重要日程表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